

吉首大学法学院

2026 届毕业论文工作方案

为切实做好我院 2026 届毕业论文工作，进一步加强毕业论文工作的规范化与制度化，不断提高毕业论文质量，根据吉首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管理相关规定，特制定本届毕业论文工作计划。

2026 届毕业论文指导继续实行**指导教师毕业论文选题、写作过程、质量监控等全程负责制**。毕业论文所有流程均在维普系统 (<https://vgms.fanyu.com/>) 中进行。维普系统新进老师的账号为工号，密码为：jsdx123#，学生的账号为学号，密码为：jsdx123#。具体工作流程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领导小组

组 长：郑牧民、张旺

副组长：向达

成 员：龙森、王蒙、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、学院教学督导组成员、各教研室主任

（二）工作小组

组 长：向达

成 员：周彦君（负责毕业论文工作的整体协调以及相关资料的整理与归档）；邓淑元（负责学生的监督与任务落实）；各毕业班班主任。

二、工作流程

（一）确定毕业论文指导老师

学院组织各系学生确定指导教师名单和每位老师指导的学生人数。指导老师出选题指南，选题指南不少于拟指导学生数的 1.5 倍，由各系汇总向本系学生发布，供同学参考。同学们根据研究兴趣和指导老师研究领域和选择指南，实行双向选择，确定指导老师。（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0 日-7 月 15 日）。

（二）论文选题和开题报告

学生和指导老师充分沟通后，确定论文选题，进行文献查阅和理论研究，撰写开题报告。各系组织开题报告，将开题建议汇总反馈给同学。在老师指导下，

同学根据开题报告指导意见，完善开题报告，设计调查研究方案。同学将开题报告上传到系统，指导老师评阅。学生在导师指导下拟定论文题目，原则上每生一人一题。开题时间为10月25、26日，各系（教研室）自行安排具体地点。（时间：2025年7月-2025年10月）。

（三）毕业论文写作

结合学生毕业实习工作安排情况，学院规定学生在离校实习之前，必须完成论文的开题报告和论文一稿，经指导老师同意签字后方能离校进行毕业实习。在离校后与指导老师保持沟通，一边撰写论文二稿、三稿及定稿，一边参加毕业实习（时间由师生沟通确定）。对于不同个人规划的学生，具体安排如下：参加考研、司法考试和国考的同学，可以先进行选题和参加开题，在考试结束后撰写开题报告和论文一稿；其他同学，在完成开题报告、论文一稿，并经指导老师同意签字后方能离校进行毕业实习。若有特殊情况，拟在完成毕业论文定稿之前离校实习，必须征得指导老师的同意并签字，否则以旷课论处，这部分同学，全权由指导老师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同意签字。（时间：2025年11月-2026年4月）。

（四）毕业生返校

2026年4月10日，全体毕业生返校。

（五）毕业答辩

定稿后进行论文查重，重复率不能超过15%，AI率不能超过30%，定稿符合要求同学参加论文答辩。各论文组长将符合要求的定稿收集后传给评阅老师，指导老师和评阅老师进行评阅。（时间：2026年4月23前完成）

参加答辩的同学按要求打印毕业论文定稿，给答辩组3-4份，自留1份。（时间：2026年4月23前完成）。

院教务办原则上以各教研室为单位（各系可根据各教研室师生人数等具体情况微调），完成论文答辩分组，确定答辩各小组名单、答辩秘书、答辩地点等，向全院进行公布，各系主任指导各教研室组织好正式答辩工作。（答辩时间：2026年4月25或26日）

（六）完成论文最终稿和指导日志

同学根据论文答辩小组意见，在指导老师指导下完成论文最终稿撰写，并进行查重。根据系统的提示，由同学完成指导日志。按照2025年评估模板整理好集成PDF版材料后，方能签收材料。（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前）

（七）总结评优

按学校要求及评优比例，各系推荐优秀毕业论文、学院学术委员会组织评优。评优各环节严格按照论文质量进行，可以考虑匿名评审。（时间：2026年5月20日-2026年5月31日）。

（八）终期检查

按学校要求完成毕业论文的终期检查：时间为2026年6月1-8日以前。

以上时间如学校安排有变，学院再另行通知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对指导老师的要求

指导老师要充分认识本科毕业论文工作的必要性和重要性，认真学习并严格执行新修订的《吉首大学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手册》、《吉首大学教学质量管理手册》《吉首大学法学院本科毕业论文工作质量标准》等相关文件，处理好学生毕业论文与就业的关系，切实加强选题、指导、中期检查、评阅、答辩等环节的管理，不得降低标准，更不能放任自由。

（二）学术不端要求

指导教师要严格把关，坚决杜绝毕业论文撰写中的抄袭、剽窃、AI生成等现象。因把关不严，出现有抄袭、剽窃、AI生成等情况的毕业论文，将按教学事故追究指导教师的责任。学生应自觉遵守毕业论文写作的学术规范，远离学术不端行为，对于有抄袭、剽窃、AI生成等情况的毕业论文，将取消当事学生的毕业论文成绩，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。

（三）毕业论文篇幅要求

毕业论文篇幅不得少于8000字（正文），一般在8000-12000字之间。

法学院

2025年6月15日